

北京大学报考点（1101）2022年硕士研究生报名公告

一、报名要求

考生应符合教育部《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各类考试方式所规定的报考条件，以及《北京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校本部)》、《北京大学医学部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招生专业目录限定的要求，并依据《北京市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考生须知》和《北京大学（10001）2022年硕士研究生报名公告》规定，真实准确地填写个人报考信息和选择报考点，并按照报考点公告要求做好网上确认工作。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因考生本人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及未按要求提交所需材料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北京大学报考点（代码1101）执行教育部和北京市的相关文件要求，仅受理符合以下条件的考生选择北京大学报考点。

（一）、报考北京大学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考生：

（1）报考北京大学的京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

（2）报考北京大学且具有北京户籍的非应届毕业生；

（3）报考北京大学且报名当年在京连续缴纳6个月（含）以上社会保险中的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均不含补缴）的非应届毕业生；

（4）报考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受系统限制，在中国研招网网上报名系统须选择125100-工商管理专业下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方向）的考生；

（5）报考北京大学“强军计划”的考生。

（二）、报考京外招生单位的北京大学应届毕业生。

请注意，属于以下三类情况的北京大学应届毕业生**不能**选择北京大学报考点：

（1）报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的，须选择1188中国科学院大学报考点；

（2）“业务课2”科目考试时间超过3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考试科目代码第1位为“5”的，须选择1116北京建筑大学报考点；

（3）报考军事院校的，须选择1196陆军装甲兵学院报考点。

二、网上报名

报考北京大学的考生请按《北京大学（10001）2022年硕士研究生报名公告》相关

要求网上报名。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考生提交报考信息后，不论是否支付报考费，所填报的“报考单位”、“报考点”和“考试方式”等三项关键信息均不得更改。如需修改，应在网上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5日22:00）内，取消已填报的报名信息，重新进行报名并支付报考费。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选择北京大学报考点的考生，提交网报信息后，须于网上报名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支付”方式缴纳初试费，缴费成功后，考生还须在本报考点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否则报名无效。请考生务必于网上报名期间支付报考费，逾期不接受补缴费。

三、电子照片上传、北京户籍、社保记录上传

2021年10月19日10:00至11月5日16:00，北京大学报考点的考生在中国研招网提交报名信息并成功缴纳报考费2-3个工作日后（公休日顺延），须登录“[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admission.pku.edu.cn)”（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以下简称北大研招网），查验报名提示信息，上传本人电子照片、北京户籍或北京社保记录，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1) 在[北大研招网](https://admission.pku.edu.cn)-【网上报名】模块注册用户。

2) 用注册账号登录后，选择【硕士研究生】，使用本人身份证号和[中国研究生招生网](https://admission.pku.edu.cn)生成的**报名号**将中国研招网填写的报名信息和本人北大研招网账号进行绑定。

3) 上传本人电子照片。照片应为浅色背景的本人近期（6个月内）正面免冠证件照，不得使用美颜等修饰，无明显畸变，发髻不得遮挡面部，不得佩戴深色镜片，保持背景整洁，露出五官和眉毛，照片采用JPG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100KB。

本次采集照片将用于考生准考证和复试录取通过后的学信网录取照片、学生证、人事档案等，请务必严格要求提供。我校将对考生电子照片进行审核，不符合要求的照片将不能通过审核，照片未通过审核的考生须重新上传合格的照片。

逾期未上传电子照片或虽已上传但未通过审核者，其报名程序未完成，不予准考。

4) 上传北京户籍或北京市社保记录证明材料

选择北京大学报考点的非应届毕业生须在上述规定时间内上传以下材料之一：

①本市户籍考生需上传本人的北京市户口簿电子版（JPG或PDF格式，同时上传第一页和本人信息页，请合并为一个文件上传）；

②非本市户籍考生需上传本人报名当年在京**连续缴纳**6个月（含）以上社会保险中的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均**不含补缴**）的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电子

版（需有北京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公章）。北京市户籍人员无需上传此项材料。

北京大学报考点将根据北京教育考试院提供的有关京籍、社保信息，以及考生上传的材料进行审核，预计审核结果发布日期为11月2日，逾期未上传或虽已上传但未通过审核的考生，网上确认未完成，不得在北京大学报考点参加考试。

四、学历（学籍）校验

报名期间，网报系统将对学历（学籍）信息进行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在网报系统信息校验基础上，我校对考生提交的信息进行进一步检查校验，并将校验结果公布在[北大研招网](#)首页的“通知公告”栏的《北京大学(10001)2022年关于应试硕士生核对（修改）网上报名信息项的公告》内，考生可按报名号查询。考生应及时查看校验结果，如查到本人报名号，须在网报截止前，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核对或修改相关信息。

请注意：

- ① 国内普通高校毕业证书编号须填写“证书编号”。如果毕业证书有两个号码，应填写右侧的“证书编号”，通常为16位以上数字，前5位为颁发此证书的高校代码。不要填写证书序列号(如No. XXXXX)。如果原毕业院校不在网报系统毕业学校可选列表中，请在毕业学校栏选择“其他”，然后手工输入原毕业学校的名称。
- ② 境外(含香港、澳门、台湾)学历须填写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颁发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台湾地区学历学位认证书》编号，旧版认证书编号样式为：英[2015]12345；新版认证书编号样式为：120190000001。

如信息填写错误以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通过校验的，须在2021年11月5日前将认证报告等材料（须注明报名号和联系方式。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导致学籍(学历)校验未通过的考生，网报应填写更改后的姓名或身份证号，同时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及复印件）电子扫描件（以报名号+姓名+材料名称命名）邮件发送至研招办xjxlrz@pku.edu.cn信箱。因未能及时提供认证报告（含培养单位同意报考证明）等材料，导致不能参加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报考京外招生单位的北京大学应届毕业生参照上述要求执行。

五、网上确认

北京大学报考点（1101）采取**网上确认报考信息**的方式。2021年11月2日10:00至11月5日16:00，所有选择北京大学报考点的考生，均须登录北大研招网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进行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内容包括：

- ① 网报**信息真实准确**；
- ② 缴费状况为“**已交费**”；
- ③ 上传照片审核结果为“**审核通过**”；
- ④ 学历（学籍）校验审核结论为“**校验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未通过校验的考生，须按照**第四条学历（学籍）校验**提供证明材料，方可进行网上确认；
- ⑤ 北京户籍或北京社保记录“**审核通过**”。

以上各项内容均无误者，点击“**确认信息**”进行网上确认。逾期未点击“确认信息”按钮进行网上确认，则报名程序未完成，报名无效，不予准考，相关后果考生自行承担。

六、准考证下载

2021年12月18日至12月27日，经我校确认准考的应试考生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不得书写任何字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七、联系方式

- (1) 校本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62751354

监督电话：010-62756913

电子邮件：grszsb@pku.edu.cn

学籍学历认证等报考材料专用电子邮件：xjxlrz@pku.edu.cn

办公地址：北京大学新太阳学生中心五层502房间

邮政编码：100871

- (2) 医学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82802338、82805630

电子邮件：yzb@bjmu.edu.cn

办公地址：北京大学医学部行政一号楼三层328房间

邮政编码：100191